

川北医学院文件

川北医国资〔2019〕2号

关于学校部分公用房重新规划调整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各部门：

为加强统筹协调，优化资源配置，结合学校实际，现将学校高坪校区部分公用房规划调整如下：

一、太阳城 202 规划调整为体育部教务科、学生科办公室，原 202 规划的团委琴行调整至 203，高坪校区校门原中国电信营业厅、中国邮政办公点规划调整为体育部实验室；

二、高坪校区校门原中国电信营业厅二楼办公点规划调整为保卫处治安科办公室；

三、太阳城 405 规划调整为大学生广播站办公室，原大学生广播站办公室学校回收管理；

四、原大学生心理团体活动室（北教学楼梯步处）规划用于学校国有资产库房。

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占有、调配学校现有公用房，如确因部门发展需要新增和调配公用房，必须严格履行报批程序，特此通知。

川北医学院国有资产管理处

2019 年 6 月 28 日

川北医学院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28 日 印
